

永水利〔2023〕34号

关于同意永春县一都镇苏合水库工程项目勘探 工作临时用地的批复

一都镇镇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永春县一都镇苏合水库工程项目勘探工作临时用地的报告》已收悉。因工程建设需要，结合该工程实际情况，我局同意一都镇苏合水库工程项目勘探工作临时用地申请，其中占地面积0.3779公顷。请你单位依法办理用地用林手续。

此复。

永春县水利局

2023年2月23日